

证券代码：603628

证券简称：清源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3

##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Hong Daniel 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和投票表决，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6,000万元综合授信。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上述综合授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 Hong Daniel 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清源科技园区项目的建设进展和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清源科技园区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清源科技园区募投项目的闲置募集资金10,176.43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此次补充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日常经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太阳能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新能源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清源海西（厦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清源易捷（厦门）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成立共计7个项目公司，并以项目公司为主体投资建设光伏电站项目共计44个，总装机容量179.90MW。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乌拉特前旗乌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见公司股东大会相关通知。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